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dong TOYA Technology Co., Ltd.
廣東同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警　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資料。

閣下閱覽本公告，即表示　閣下知悉、接納並向廣東同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其獨家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a) 在聯交所網站刊發本公告，並不會引致本公司、其獨家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須於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進行發售或配售活動的任何責任。概不保證本公司將會進行發售或配售；

(b) 本公告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c) 本公告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d)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其顧問或包銷團成員概無於任何司法權區透過刊發本公告而發售任何證券，或徵求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e) 本公告(及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或屬在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或進行該等要約或出售即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行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或徵求購買、認購或以其他方式收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的一部分。本公司認為，其為「外國私人發行人」(「**外國私人發行人**」)(定義見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第405條規則)，並擬盡可能經營其業務以維持其作為外國私人發行人的地位。本公司證券(「**證券**」)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向美國任何州分或其他司法權區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登記，且不得直接或間接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轉售、質押、轉讓或交付，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獲豁免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及遵守美國任何相關州分或其他司法權區的任何適用證券法。證券並無亦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f) 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其副本將於發售期間派發；

(g) 本公告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旨在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及

(h) 由於本公告的派發或本公告所載任何資料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 閣下同意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 閣下的限制。

於本公司招股章程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前，不會向香港公眾作出要約或邀請。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根據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公司招股章程(其副本將於發售期間向公眾人士提供)作出投資決定。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任何司法權區向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告、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不構成出售要約或邀請公眾人士以誘導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且並非旨在邀請公眾人士提呈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本公告僅為提供有關廣東同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而刊發，概無任何其他目的。任何投資決定一概不應根據本公告所載資料而作出。概不保證發售將會進行；任何證券發售均需最終上市文件，投資者應僅以該文件為依據而作出投資決定。並無任何跡象顯示本公告所涉上市申請已獲批准。*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之命而作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就本公告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Guangdong TOYA Technology Co., Ltd.

廣東同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2.01C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委任東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本公司謹此宣佈，本公司於2026年6月23日進一步委任中泰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為整體協調人。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委任下列整體協調人：

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東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整體協調人
中泰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倘本公司委任額外整體協調人，將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廣東同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剛先生

香港，2026年6月23日

本公告所涉申請中提及的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趙剛先生、鄧祥先生、吳建華先生、朱昊宇先生及龍雄偉先生；(ii)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召輝先生、陳侑晨先生及白蕊女士。